

給排水衛生設備工程施工要點實務

宗旨：本課程探討建築物給排水系統及衛生設備工程之施工實務為主，包括給水設備、熱水設備、排水設備、通氣設備、衛生設備等，並詳細解說管路檢驗方法及案例研討，以提升給排水衛生設備工程之施工品質。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上課日期：114 年 7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

上課地點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（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 190 號 11 樓，近捷運新店線七張站）

費用：定價 3,800 元/人，7 月 21 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價 3,400 元/人。

請先提供報名表，課程費用部分會另行通知繳費。

報名方式：傳真報名表（02-29124104）或線上報名（<http://edu.tcri.org.tw>）

繳費方式：※電匯或劃撥---請將報名表及收據傳真至本院。

戶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銀行電匯帳號：025-120-95251（台灣企銀-新店分行 050）

郵局劃撥帳號：05100110

※郵政匯票或即期支票---請將報名費以掛號郵寄本院

聯絡電話：02-89195094 **傳真號碼：**02-29124104 **教育訓練組 胡小姐 (E-mail: vicky@tcri.org.tw)**

注意事項：1. 傳真後敬請來電確認報名成功。

2. 本院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訓練機構，本課程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（須全程參與，本院才發予參訓證明）。

3. 本院預計於課前五天發送 E-mail 通知上課報到。

4. 本課程提供紙本教材，不另提供電子檔案。

5. 開課三日前申請退費，須扣除行政手續費(課程定價的 10%)；開課前三日起，報名繳納之各項費用，將一律不予退費。

6. 本院保留決定是否受理報名/調整課程/調整講師/調整上課場地等之權利。

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講員
114 年 7 月 28 日 (星 期 一)	09:00~09:20	報到	吳德憲 負責人 <u>現職：</u> 宜德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<u>經歷：</u> 台灣電力公司設計處繪圖、設計 張德霖建築師事務所規劃、設計、監造 華夏技術學院建築系兼任講師 公共工程委員會品管班、回訓班講師 營建署工地主任班、回訓班講師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建築系兼任助理教授 <u>學歷：</u> 臺灣省立臺北工業專科學校機械科 臺北科技大學建築及都市研究所碩士 國立海洋大學材料工程研究所博士
	09:20~10:50	一、設備規範及相關法規 二、管材與配件	
	10:50~11:00	休息 10 分鐘	
	11:00~12:30	三、管路配置 四、設備安裝	
	12:30~13:20	午餐時間 50 分鐘	
	13:20~14:50	五、管路檢驗方法	
	14:50~15:00	休息 10 分鐘	
	15:00~16:30	六、案例研討	
	16:30~	賦歸	



機電工程系列

給排水衛生設備工程施工要點實務

姓 名：_____ 身分證號碼：_____（參訓證明登記使用）

服務單位：_____ 職 稱：_____ 技師資格：☐有 ☐暫無

電 話：_____ 分機：_____ 傳 真：_____ 手機(必填)：_____

發 票：☐不需打統編 ☐統一編號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☐☐☐_____

E-mail：_____（課前通知用，若無請詳填電話聯絡資料）

餐飲需求 ☐葷食 ☐素食

登錄積分：☐銓敘公務員 ☐技師資格，登錄科別：_____（如需登錄技師訓練積分則此欄必填）

繳費方式：☐劃撥 ☐電匯 ☐轉帳 ☐即期支票 ☐信用卡(刷卡請續填下方表格)

費 用：個人報名：☐ 3,400 元(7/21 前) ☐ 3,800 元(7/22 起)

團體報名(三人以上)：3,400 元× _____人= _____元

※【請先提供報名表，課程費用部分請先不用繳，會另行通知繳費，

再請於通知的期限內完成繳費即可，謝謝！】

*「本資料均受到「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保護，任何人未經當事人同意，不得隨意揭露、使用。」

同意代繳簽名：_____		行動電話(代繳者請提供)：_____	
(說明:欲代繳受訓者訓練費用或多人報名合併刷卡繳費時，請被刷卡人於此先簽名確認同意代繳，非代繳情形填下方表格即可)			
持卡人身分證字號：_____		發卡銀行：_____	
		授權號碼(本院填寫)：_____	
持卡人簽名：_____		卡號：_____ - _____ - _____ - _____	
有效期限：_____ 月 / 20 _____ 年		持卡種類： ☐ VISA ☐ MASTER CARD ☐ JCB	
信用卡背面<簽名欄>最後三碼：_____			

案號：TBI-114047 承辦人：胡小姐

出納：

發票號碼：

已經完成報名者，如以劃撥、轉帳以及即期支票者，請將繳費證明黏貼下方空白格中，傳真至本院完成報名手續。傳真：02-29124104

--